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市海珠区三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S21 地块安置房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资格 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(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5 日 00:00 至 2025 年 11 月 8 日 00:00),具体内容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 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华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3	新誉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联系人:吴工

联系电话:020-31716865

招标人名称: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日期: 2025 年 11 月 4 日